

小说网
Serial fiction
www.115.com

关于爱情的城市与流浪

이
나
의
리
미
지
가
아
니
다

青春若有张脸 Ageless Face 不老的

一座繁华的空城，两段成长的路，
爱情，事业，孰是孰非，是谁在等谁，又是谁在爱谁.....

半夏 著

长江出版社
知音书局

谢谢你，
终于让我等到了。

谢谢你，
一直都在等着我。





“什么是好的爱情？”

好的爱情是
你透过一个人看到世界；
坏的爱情是
你为了一个人舍弃世界。



目录

前 言	作者的话—— 004
第 一 场	到不了—— 005
第 二 场	一颗心的距离—— 056
第 三 场	我们的纪念日—— 115
第 四 场	可不可以不勇敢—— 163
第 五 场	你—— 219
后 记	回不去的是回忆—— 263

作者的话

这本小说不仅着眼于男女之间的情感纠纷，也刻画了他们的努力奋斗，寻找适合自己生根发芽的土壤。在爱情里，他们有自私、自负，也小资，但是绝对忠诚，可能会自暴自弃，但是允许自己颓废的时间不会太长，他们在成长的路途中逐渐看清爱情的真相，并时刻让自己保持清醒。除了感情之外，还写了职场中需要处理的人际关系。不论是职场还是情场，需要找到推心置腹的好伙伴并不容易。

这是个教人学会如何爱的故事，友情和亲情支撑了其存在，让在爱的泥淖里走过悲苦的人不断微笑，面对仍旧天晴月明的人生。爱是人生的必修课，从跌跌撞撞、亦步亦趋、左顾右盼、伤心的失望里一步步跋涉出来，仿佛真能浴火重生一样。

爱情不是全部，却是必然。

那颗年轻的心没有走过那段路？那颗年轻的心没有尝过爱情的苦？

第一场



你眼睛会笑 弯成一条桥
终点却是我 永远到不了
感觉你来到 是风的呼啸
思念像苦药 竟如此难熬
每分每秒 我想看到
我在寻找 那所谓的
爱情的美好 我紧紧依靠
紧紧守牢 不敢漏掉一丝一毫
愿你看到

（摘自范玮琪《到不了》
作词：范玮琪）

Chapter 1

二十岁之前的姜誉，相信爱情和一切美好的事物，开始憧憬她生命里的爱情，希望可以遇见像她父亲那样的男人，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就在她春心荡漾，满心期待白马王子出现的时候，父母的婚姻却名存实亡。

移情别恋，不是一场浩大的工程，只是男人带着自己的身体躺在另一个女人身边。情节也够老套，中年医生爱上了年轻貌美的护士。护士刚毕业，只比姜誉大五岁，仗着自己年轻的筹码，逼父亲二选一。

母亲不同意离婚，尚有保留地等着父亲浪子回头。她单纯地认为，男人的心就像只饥饿的野猫，不顾一切地向一盘鱼扑过去，却不知道那鱼里放了钩子，一口咬下去能让心痛得流血。当野猫可怜兮兮地回过头的時候，母亲就会顺着毛抚摸，把它一身的野性给摸平了，野猫从此乖乖地臣服于她的脚下，虽然看着外面风景的时候眼神会流露出渴望，却不敢再造次，忠诚踏实地做她的家猫。

未经历过爱情的姜誉，却和母亲有着截然不同的看法。抛开她本身对现今社会怀旧的人在减少、喜爱新事物的人逐年增加的认知以外，她注意到，父亲出轨不足半年，却已换了两个新发型，还刻意漂染了黑色，以前最爱穿的浅色系纯棉衬衫换成了颜色鲜艳的T恤，西装换成年轻一族的牛仔裤，假期总是找各种理由外出，对她这个唯一的女儿没了以前的宠爱……综合以上种种，姜誉有理由相信，父亲已经携带着身体和心一起出轨。身体背叛了爱情或许可以挽回，可是如果一个男人铁了心坚持离婚，结果一定会如他所愿。

事情的发展和姜誉的推想几乎相同，在同甘苦共患难的妻子和貌美如花的情人之间，父亲近乎绝情地选择了后者。母亲哭闹，背地里骂第三者是狐狸精，让姜誉陪她一起去找女护士理论。

姜誉明白母亲内心的痛楚，一个女人耗费了自己美好的青春为一个男人持家生子，丈夫却无情地抛弃了她，第三者偏偏是个身材姣好年轻貌美的小护士；再看看自己，已近中年，皮肤出现黯沉，青春不再，有什么

本钱赢？唯一的本钱就只有打亲情牌，让父亲看在女儿的份上，浪子回头，这件事情仅当作铅笔犯下的错，而橡皮负责将它擦去，从此风平浪静，一家人和睦睦。

姜誉明白“宁拆一座庙，不毁一桩婚”的道理，但是，她更知道“不爱就不爱，不要舍不得离开”。父亲不顾已婚的身份对着另一个女人甜言蜜语、海誓山盟，为了跟那女人厮守终生，竟不顾二十几年的夫妻之情，毅然决然地提出离婚，这样的男人根本不值得原谅。

姜誉拉住母亲，不让母亲去找第三者质问，理性而有条理地分析了各种理由：失婚不能失了尊严，要让父亲始终觉得欠了母亲一份情……姜誉一意孤行并且武断地对母亲鼓吹，促使她尽快完结这场婚姻，让那个负心男人彻底离开她们的世界，甚至怂恿母亲卖掉父亲留给她们的房子，搬离生活了二十年的生活圈。

离开父亲后的五年，姜誉一直和母亲生活，从未和父亲取得联络。即便如此，母亲还是常在她耳边絮叨对前段婚姻的不满以及对那个负心男人的憎恨。母亲将它们拧成一股有力的绳，日夜在她耳边念着：“这世上的男人不可靠，信不过。”如果她没有赞同母亲的话，势必会遭到一阵谩骂。只是事隔这么久，母亲对离婚一事仍旧耿耿于怀，常会迁怒于姜誉，埋怨她当年的不懂事与任性。有时候她也想反驳，难道当年受伤的只有你吗，但是她始终没有说，只是不断地包容母亲的霸气。

当年，姜誉的确受伤不浅。在父母签字离婚的那一天，姜誉心里熊熊燃起的爱情之火彻底熄灭。她觉得，感情和婚姻如此不牢靠，在一起生活了二十几年的夫妻，说陌生就陌生，从此各行各路，多可怕。

如今，她长大成人，再回头看以前的路，还是认为自己理智的决定是正确的。一个男人已经不属于自己，为什么还要在他身边残喘苟活？在姜誉所信奉的爱情里，男女双方应该是平等并且能够互相了解和尊重的，在爱的基础上还能够有各自的生活空间，谎言和背叛这种事情完全不可以发芽，不，是完全不可以存在。

为了不让母亲总沉浸在失婚的阴影中，姜誉说服她扩大交友圈，却总是遭到母亲的拒绝。就像上个星期，她陪母亲去参加一个聚会，去的路

上还有说有笑，一到现场，看到横幅上面黄底红字写着“黄昏恋”时，母亲立刻拉下脸掉头就走，直到现在也不给她机会解释。

为了哄母亲开心，她特意提早下班，买了礼物和母亲最爱的花，打算向母亲赔罪。回到家，母亲正坐在圆形的红木餐桌前喝酒，脸颊微红。她赶紧把花插进花瓶，羞涩地拿着红绒盒礼物递给母亲。

母亲用迷离的眼神看着她问：“是什么？”

“打开看看。”她保持神秘，用充满期待的眼神看着母亲。

母亲显然还在生气，冷着一张脸，提不起兴趣去打开盒子。

姜誉把红绒盒子打开，里面是一条金链子，一枚绽放的金色花朵吊坠在灯光下金亮亮地闪着。她从红绒盒里取出金链子，靠近母亲的耳边说：“上次看到隔壁的琴姨戴的项链，您说很喜欢那样的款式，我找了很久才找到相同的……”

“琴姨那条链子是她老公给她买的！”母亲怒气冲冲地说。

“还计较这个吗？再说了，不是说女儿是妈妈贴心的小棉袄吗？女儿送这个给您，有什么不好的。”姜誉全然没听出母亲的话外之音。

“你现在长大了，翅膀硬了，赚了钱，可以随便买个东西来消遣我了。你现在是不是想笑我，笑我留不住一个男人？”

“没有，我怎么可能……”姜誉忙不迭地解释。

“为什么那个人可以找个年轻的小护士，我就要去参加‘黄昏恋’？是不是你也嫌我老？我现在很老吗？”

姜誉接着她说：“妈才不老呢，你看你，皮肤滑嫩嫩的。”

见母亲不说话，姜誉又说：“妈，一直活在过去，跟自己怄气有什么好？事情已经过去了，我们应该往前看，过自己的新生活，好不好？”姜誉实在不愿意看着母亲一直沉浸在往事里自艾自怜。

“让我去展开一段‘黄昏恋’，就是过自己的新生活，你是这个意思吧？”母亲的态度变得有些冷淡。

姜誉点头默认，见母亲不说话，她又说，“听说他买了新房子，准备结婚。”

她原本并不想将这件事情告诉母亲，可是就算她不说，母亲的那些朋友同样会八卦地传递这些消息。迟早都会痛一下，长痛不如短痛。姜誉

心想，不如让母亲彻底断了念想，此后安静地生活，或许对她抑郁的心情会有所帮助。

“这一切都是你闯的祸！如果当年你哭着求爸爸别走，他一定会留下来的！当初我为什么要信你的话，让他跟狐狸精一起逍遥快活？这一切都是你！都是你造成的！”母亲突然歇斯底里地吼叫起来。

“妈，您别这样……”

母亲把圆桌上的餐布扯掉，酒瓶、酒杯和菜盘咣当当地着地，发出清脆的撞击声。顿时，房间里一片狼藉。

姜誉也慌了神，她从没见过如此失控的母亲。姜誉紧紧地抱住她说：“妈，即使全世界都变了，您放心，我依然是您的女儿。”

母亲一把推开她。

姜誉跌坐在地上，她完全没有弄明白今天的母亲怎么了。怒气未消的母亲用高跟鞋踢了她一脚，姜誉才清醒过来，觉得胸口钝痛，有一股怨气无法宣泄，但还是强打精神收拾一片狼藉的地板。

“为什么要买这么俗气的花？”母亲醉醺醺地表示不满。没等她开口，母亲把花瓶劈头盖脸地朝她扔了过来。花瓶砸在姜誉的头上，有一股潮热的液体混合着冰凉的水从额头流了下来。姜誉用手指揩了一下，当她看到食指上的那抹鲜红时，多年来累积在心底的委屈如同泄闸的洪水般涌出，她涨红脸朝母亲大喊：“凭什么？你凭什么打我？”

母亲被她的喊叫激怒，抡起厨房的扫把打她。姜誉积压在心底多年的委屈也爆发出来，她将装有酒精的瓶瓶罐罐全部拿出来砸烂，房间里顿时充满了刺鼻的酒精辛辣味。

“你给我滚！滚！”母亲被气得发抖。

要是以往，姜誉定会知错地向母亲道歉，然后缩回自己的房间里躲起来，隔日买礼物讲笑话哄母亲开心，可是这一次，姜誉拿起桌上的背包，头也不回地踏了出去，还重重地甩上了门。

姜誉站在黄昏的车牌前，觉得迷茫，没有方向。路人看到她纷纷侧目，她能够想象此时的自己有多狼狈。她低着头，双手有意识地拉过长发遮住脸颊，然后慌不择路地踏上一班长途客车。

坐上车后，她细细回想刚才所发生的一切，觉得争吵来得太仓促，让她有种束手无策的恐慌。刚坐稳她其实就后悔了，想着今天的本意是哄母亲开心，结果却弄得不欢而散。她再想着母亲这几年来的孤独，就更加觉得自己卑劣，越发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因为内疚，姜誉坐在车上发出呜咽的哭声，哭声由细碎变得密集。

“看吧，现在的女孩都这样儿，失个恋就哭得死去活来的。”身后一个女生评论着。

“可能不是吧？”男生用疑惑的语气说。

“怎么不是！现在的女孩不都早恋吗，要死不活的……”

“喂！够了啊！”姜誉抹着鼻涕眼泪，转过身去狠狠地瞪着女生说，“你凭什么认定我就是失恋？谁早恋了，谁要死不活的？”那语气，那眼神，恨不得把对方一口吞掉。

“谁，谁说你了。”女生倒没了刚才嚣张的气焰，看着姜誉急红脸的样子有些慌了，用手肘抵着男生的胸口说，“我们到了吧，下车下车。”说着用高八度的尖锐声音冲司机喊，“师傅，这里停，我要下车！”

车子继续摇晃地驶上马路，姜誉舒了口气，卸下刚才凶巴巴的伪装，不争气的眼泪又涌出眼眶。窗外是未知的风景，而她最终会在哪里停靠，真是毫无方向。

她明白自己对母亲至深的爱，只是没想到第一次对母亲的反抗，竟是在叛逆期和青春期之后。作为女儿，她愿意做母亲生命里最珍贵的宝贝，愿意做母亲生命里辽阔平缓而肥沃的流域，润泽母亲未来的路。

车子开进终点站，姜誉最后一个走下车。天空已经呈现墨黑色，夜幕降临让这座城市看起来格外繁华，和她居住的小镇有截然不同的两种风情。

谁在这座繁华的城市生活？脑子里第一个浮现的名字就是——顾南志。

顾南志不是姜誉最熟悉的朋友，不过跟他打过几次交道，全都是因为工作上的往来。顾南志接起电话，毫不犹豫地就答应了。更加幸运的是，他居住的地方离长途车站并不远，两人约好在车站外碰面。在等顾南志的二十分钟时间里，姜誉并没有刻意地整理自己，或者去车站的洗手间内清

洗额头的血渍，一切都是那样自然，毫不做作。姜誉认为，朋友间就要有如此的坦荡、这样的自然。

没有在工作中的一板一眼，生活中的顾南志更显帅气，轮廓清晰，眉毛浓密，有着琼瑶式的双眼皮，嘴唇略薄，肩膀宽厚，声音醇厚有磁性，几乎所有的一切都合乎姜誉对于准男友的要求。可是她对顾南志并不是一见钟情，她在纯粹的意义上，只将顾南志当作她在这个陌生城市的唯一朋友。

“我很饿。”姜誉说。

“好，我带你去吃饭。”

这竟然是都市男女现实生活中最直接的对白，没有寒暄，没有解释，没有丝毫矫情，直截了当，反而够单纯。

顾南志带着姜誉走进一家粥品店，点了中式的餐点。顺着吱吱作响的木梯上楼时，看着顾南志宽厚的肩膀，姜誉一度产生错觉，误认为他是自己的父亲，领着年幼的自己在时光里穿梭。

饭后，顾南志先开的口，他带着磊落的笑说，“姜誉，我没想过你会突然来，而且还会打电话给我。”

“我总得在这个空城里找个信得过的人。”姜誉漫不经心地说。

“那么，跟着你信得过的人去处理一下伤口吧。”顾南志指着她额头上的伤。

姜誉的心微微动了一下，看着顾南志云淡风轻的脸庞，毫无戒备地点头答应，心里像是起了一阵细小柔软的风，轻轻掠过柔软的心房，然后和室外的风糅成一团，尽情飞舞离去。

“伤口不深。”顾南志帮她涂好酒精后，嘴唇徐徐地吹着暖风呵护那伤口。

“会留伤疤吗？”为掩饰自己的脸红心跳，姜誉问。

“就算有，它也会长得很漂亮。”顾南志说着玩笑话。

那晚，姜誉躺在陌生城市的单人床上，对仅有几面之缘的顾南志谈起她压抑已久的心事，她责怪自己的莽撞、不懂事，不该对母亲乱发脾气。

她说，“我一直都试图去爱她，多爱她一些。”

他说，“或许，你该给她一些自由。”

姜誉不记得自己何时睡着的，只觉得哭诉之后，身体感到前所未有的轻松。醒来的时候，她一眼就瞥见桌上的白色字条。

姜誉，谢谢你来这里看我，我很高兴。你是个好女孩，干净、纯粹，虽然外表看似柔弱，内心却无比坚强，照顾好自己。——顾南志

姜誉对这个工作中的伙伴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毕竟孤男寡女曾共处一室。顾南志非常理性地作出了堪称君子的行为，这让姜誉心里莫名地增添了一种安全感。她将那张洁净的白纸装进背包，踏上回家的路。从那时起，她似乎有些爱上了这个被她称为空城，却繁华无比的城市。

Chapter 2

坐上那班晃晃悠悠的长途客车，姜誉的脑子开始回想昨天顾南志说的一句话。

他说：“或许，你该给她一些自由”

姜誉反复地咀嚼着这句话，在心里默念了百次千次，也终于明白，她与母亲之所以长久以来在同一个问题上纠缠不清，是因为母亲每次看到她，势必会勾起对往事的回忆，将自己囚禁在失婚的阴影里。这对她的心灵无疑会造成很大的伤害。姜誉不想昨晚的事件重演，更不想让家庭暴力事件升级，现在唯一能做的，也就是像顾南志所说的，给母亲一些自由吧。对于自由的定义有很多，而目前最能让双方关系有所缓和的方法就是——暂时分开。

姜誉不想离开母亲，但是要做母亲生命里辽阔平缓而肥沃的流域，就必须踏出一步，调整自己的位置。进公司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打辞职报告。上司挽留，姜誉却带着盲目的执著，她不明白自己坚持的目的是什么，是为了让母亲自由吧？她这样想。

刚进入这家公司时，同事之间勾心斗角得厉害，她们总会趁着上司外出的时候故意刁难她。姜誉面带微笑地把那些坚硬的来者不善的箭拔除。她明白同事间各自在争的利益是什么，也明白利益在上，不能对每个人推心置腹。但上司却是个例外，他是个已成家的中年男子，常会跟姜誉聊天，知道她的事情，所以对她有种格外的疼爱，是上司，却更像兄长。

午饭的时候，上司在她身边坐下，很直接地问：“是不是公司的待遇不好？”

姜誉摇头。

“和同事们相处得不愉快？”

她还是摇头。

“你的工作能力向来都不错，不只我，总监对你也很欣赏，觉得你勤快，懂礼貌。整个部门里，你总是第一个上班，最后一个下班，甚至很

少提交加班单。”

“谢谢。”

“还是有别间公司出高薪挖你过去？姜誉，这些都不是问题，年终考核总监还打算升你的职……”上司开始打人情牌。

“是我自己的问题，我想出去走走，看看外面的大千世界。”姜誉自我解嘲。

“要去别的地方发展？”

姜誉不想对情同兄长的上司有任何隐瞒。他知道她的任何事情，知道她缜密的心思和琐碎事情的细枝末节，只是他善于尊重，从不过多地探索她的内心世界，因此，让姜誉觉得很安全。

“考虑清楚再作决定吧。”上司最终说。

姜誉仔细想过，倒也并不心急，更何况自提交辞呈到获批准，按照流程，还需要一个月的时间。在这期间，姜誉除了将自己的工作事项一一详细说明，以便下一任顺利接手工作外，还需要找一个好的时机告诉母亲她将要离开的消息。

姜誉在办公室忙完工作的时候，时针已经指向晚上九点。偌大的办公室只有她的桌前还亮着台灯。她关了灯，赶去坐末班车。站在楼下看着自家漆黑的房间，心顿时凉了半截。她一直以为母亲会担心，会亮着灯火，照耀不懂事的孩子归家的路。

房间里残余着酒精的味道，姜誉把整个身体扔进沙发里，闭上眼睛发出疲倦的叹息声。

“昨晚去哪里了？”母亲用一贯冷淡的语气问。

她惊讶地睁开眼睛，发现母亲就坐在对面的沙发里。房间里太暗了，加上母亲格外的瘦，几乎将整个身体都陷在沙发里，若不是母亲发出声音，还真察觉不出。

不等姜誉回答，她又说，“吃饭了吗？我给你熬了排骨汤。”

姜誉庆幸自己现在身处一片黑暗之中，只有这样，母亲才不会看到她肆意流下的眼泪，那眼泪冲刷了昨天遭受的所有委屈。

“现在还热着，我去给你盛。”说完，母亲欲起身。

“不用了，我去。”姜誉用衣袖抹着满脸的眼泪鼻涕，心里甜滋滋地跑进厨房。靠在厨房冰冷的瓷砖上，手里捧着母亲熬的排骨汤，汤又香又浓，排骨用筷子轻轻一拨，立刻骨肉分离，姜誉看着，突然又舍不得离开母亲，眼睛再一次蒙上了热雾。

“喝了汤赶紧洗澡睡觉，明天还要上班。”母亲在客厅里叮嘱着。

“好。”她嘴上应着，拿着抹布准备洗碗。

“碗放着，累了一天，明天我洗。”母亲像是有双千里眼，又说。

从厨房走出来，姜誉看到昨日买的花插在花瓶里，正以鲜活的姿态绽放着。昨晚的那场纷争此时像极了一场闹剧，或许，它根本就不存在，只不过是姜誉的一个臆想而已。可是，额头上存在的伤口，又推翻了它是幻觉一说。

不管怎样，能够快速与母亲和好，或是以一种更为平静的方式前进，起码是个好的开始。这或许是因为见到顾南志，才会衍生的好运气。怀着对母亲的爱、对顾南志的感激，她沉沉地坠入自己的睡梦里。

日子很快又恢复常态，安静地生活、工作，姜誉几乎快将离职的事情忘记了，直到她在下班前接到一通电话。

“喂。”是熟悉的声音。

“好。”姜誉毫不拖泥带水，脸上挂满了笑。

“我现在，离你更近了一些。”顾南志说。

“为什么？”她满脸不解。

“我现在也身处空城，想找一个信得过的人陪我一起吃饭。”

“你在哪里？”她问。

他报出地名，距姜誉上班的地点不近，但相比两个城市的距离，却近了很多。他们约在城市的中心点，然后各自向那个中心点奔去。那天，她额头上的伤口结痂脱落，仿佛是想将最美的一面呈现给顾南志。

她远远地就看到顾南志站在约定地点，穿着白色衬衫，西装外套搭在手臂上。此时行人道是红灯，她驻足在斑马线前，他们之间隔着一马路。顾南志也很快就发现了她，脸上露出微笑，扬起手臂冲她打招呼。绿灯亮起的时候，他向她走来，把她接过了马路，表情温柔，举止贴心，让

姜誉对他的好感莫名地又多了一些。

在餐厅的角落里坐下，姜誉脱掉灰色的V领外套，白色蕾丝衬衫里露出干净的锁骨，她从提包的夹袋里拿出橡皮圈，将长发束起。顾南志面带微笑地看着她，突然伸出手拨开她额头上的头发细看，然后说，“没有留下伤疤。”

她显得有些羞涩，红着脸说，“上次，谢谢你。”

“没有伤疤，比上次看起来更漂亮了。”

餐厅里适时而起的音乐平缓地流过姜誉柔软的心房，她佯装听歌，内心却早已欢腾起来。

她问，“你怎么会突然来这里？”

“出差。”

姜誉点点头，眼睛看着菜单。

“是我尽力争取的，只为了想来看看你。”顾南志又说。

“谢谢。”姜誉倒是显得非常镇静。她不相信自已会快速地踏入一场爱情之中，纵使现在的她对于顾南志的好感已快达满分。

用餐时间持续了两个多小时，大部分时间都是顾南志诉说，她倾听。说他的工作、生活，对未来的憧憬和对待生活的态度。面对她的时候，顾南志敞开心扉，无所不谈，连他自己都感到惊讶，为何面对这个女孩的时候，有那么强烈的诉说欲。

直到喝光了杯里的咖啡，两人才发觉时间太晚。起身离开餐厅的时候，顾南志有些眷恋，他不舍地看着姜誉问，“我们还能再见吗？”

“总有机会，只要我们好好活着。”她笑着说。

顾南志上前搂住了她，在她耳边轻声说，“谢谢你，姜誉。”

那个拥抱，让姜誉感到晕眩、沉迷，像是乍坠入情网的少女，双颊潮热，心扑通通地乱跳。但她在脱离顾南志怀抱的时候恢复常态，看着顾南志多情的双眸说：“再见。”

顾南志却自然地牵起姜誉冰凉的手走过马路，扬手招了出租车，等她坐进去，绅士般的关了门，嘱咐司机慢慢开车送她回家。

“你男朋友对你真是体贴。”司机打开车门，用称赞的口吻说。

她没有否认，只是微笑着。